

第八章 税 款



埼玉县的吉祥物-小紫鸽

- 1 所得税
- 2 住民税
- 3 其他的税

凡居住在日本的人不问国籍都有交税的义务。

大家所交付的税款，是为了保障大家生活的安定，促进教育、土木、福利、医疗及文化、环境、产业等领域发展的主要财源。

税款主要分为所得税（国税）和住民税（县民税、市町村税）。

对于所得税、住民税，为了避免被征收本国和日本的两重征税，也有两国间根据租税条约制定例外规定的。符合该条件的人，请向本国驻日使馆咨询。

税款一定要在规定的期限内交付。超过期限，会被征缴滞交金(过期的期间)。如果，还是拖延不交的话，将会受到财产被查封等处分。

请大家协助，务必在期限内交付。

有关纳税的方法（埼玉县 税务课 网页）

<https://www.pref.saitama.lg.jp/a0209/z-kurashiindex/z-kankoubutsu.html>

1 所得税及复兴特别所得税

是针对1月1日到12月31日的所有收入所征收的税。所得税及复兴特别所得税的精算方法有以下两种。

- 年末调整
- 确定申告

(1) 年末调整

工资等的支付者，在每次支付工资等时，根据支付的金额扣除所得税及复兴特别所得税，上交国家。这个被称为源泉徴收。

拿工资时，支付工资者，在支付工资时进行源泉徴收，然后，在年末最后支付工资时，计算针对全部工资的不得不交的所得税和复兴特别所得税，然后相比源泉徴收的所得税和复兴特别所得税，精算出超过（或不足）的金额。这个称为年末调整。

经过年末调整且收入来源只有工资者，所得税及复兴特别所得税的精算已经完成，所以不需要下面2的确定申告，要是支付了高额医疗费或是利用银行贷款购买了房屋，进行确定申告，有得到偿还所得税及复兴特别税的可能。这种场合，需要支付工资者交付的《工资所得源泉徴收票》

(2) 确定申告

符合以下事项者（有申告义务者），计算从1月1日至12月31日为止的所有收入及针对收入所支付的所得税及复兴特别税，在申告期限以前向税务署长提出确定申告书，要是

有被徴收源泉税款等时，精算超过或不足金额。这个被称为确定申告。

- 经营企业所得、不动产所得等的合计金额超过一定金额者
- 一年的各种收入总计超过2000万日元者
- 在一个地方获取收入者，除工资及退休工资以外的收入超过20万日元者
- 在两个地方以上获取收入者，没有进行年末调整的收入和工资收入及退休金以外的收入金额合计超过20万日元者。
- 在在日外国公馆工作或帮助从事家务者，支付工资时所得税及复兴特别所得税没有进行源泉徴收者
- 获取不为源泉徴收对象的公共养老金者（外国支付的公共养老金等）

(3) 从日本出境时

① 只有工资收入时

在工作单位，用同样的方法精算被源泉徴收的所得税及特别复兴税的金额

② 除工资以外还有别的收入者（有申告义务时）

○决定纳税管理员

预先，向税务署长提交《所得税纳税管理人通知书》。

纳税管理员，在申报期限之前进行确定申告。

○不决定纳税管理人

本人在出国前对全部的所得进行确定申告（准确定申告）

2 住民税

居住在日本国内的人都被征收住民税（县民税和市町村民税）。1月1日当时，在日本国内的有住所的人，都要被征收居民税。税额是根据该人的前一年的所得金额算出的。

(1) 工薪阶层

根据工资支付者提交的工资支付报告书，1月1日当时居住地的市町村长算出住民税的税额。一般在5月31日以前通知给工资支付者。工资支付者要从这一年的6月起到下一年的5月的12个月份的工资中扣除住民税，交纳到市町村。

(2) 非工薪阶层（有经营企业、不动产等收入的人）

根据本人的申报，1月1日当时居住地的市町村长算出居民税额。本人于3月15日以前向居住地的市町村长进行申报。

已进行了所得税确定申报的人，不用申报住民税。市町村算出住民税额后，要寄来纳税通知书。按照纳税通知书，分别在6月、8月、10月和第2年的1月，分4次交纳住民税。交纳期因市町村有所不同。

(3) 从日本出境（回国或者离开日本一年以上）时

有关出境后的纳税，需要事先选定纳税代理人，并通知市町村长。或者在出境前交完住民税。详情请向市町村居民税主管窗口问询。

3 其他的税

(1) 消费税、地方消费税（国税、地方税）

除医疗、福利、教育等以外，针对如购入物品，贷款，提供服务等都要征收10%（标准税率）的消费税款。另外，购买饮食等物品（酒，外出就餐等除外）时的税率还是8%（属于减轻税率）。

(2) 汽车税（分类）（县税）

是对至4月1日为止持有汽车的所有者所征收的税。根据在5月份县汽车税事务所寄来的纳税通知书纳税。

(3) 轻型汽车税（分类）（小型汽车）（市町村税）

是对至4月1日为止持有排气量在660CC以下的汽车或摩托车的人所征收的税。根据在5月份市町村寄来的纳税通知书纳税。

关于税金的详情：国税等请向最近的税务署；县税请向最近的县税事务所；（汽车税向县汽车税事务所）市町村税请向居住的市（区）役所或町村役所咨询。



咨询窗口・问讯处

有关国税（所得税）

税务署名	電話番号	所在地	受付時間
川越税务署	049-235-9411	川越市大字並木452-2	周一至周五 （节假日、年末年初除外） 8:30-17:00
熊谷税务署	048-521-2905	熊谷市仲町41	
川口税务署	048-252-5141	川口市青木2-2-17	
西川口税务署	048-253-4061	川口市西川口4-6-18	
浦和税务署	048-600-5400	埼玉市中央区新都心1-1 埼玉市新都心联合办公楼1号馆	
大宫税务署	048-641-4945	さいたま市大宫区土手町3-184	
行田税务署	048-556-2121	行田市柴町17-15	
秩父税务署	0494-22-4433	秩父市日野田町1-2-41	
所沢税务署	04-2993-9111	所沢市並木1-7	

埼玉县 生活指南

税務署名	電話番号	所在地	受付時間
本庄税務署	0495-22-2111	本庄市駅南2-25-16	
東松山税務署	0493-22-0990	東松山市箭弓町1-8-14	
春日部税務署	048-733-2111	春日部市大沼2-12-1	
上尾税務署	048-770-1800	上尾市大字西門前577	
越谷税務署	048-965-8111	越谷市赤山町5-7-47	
朝霞税務署	048-467-2211	朝霞市本町1-1-46	

有关县税

县税事务所	电话号码	地 址	受付时间
埼玉县税事务所	048-822-5131	埼玉市浦和区北浦和5-6-5	周一至周五 (节假日、年末年初除外) 8:30-17:15
川口县税事务所	048-252-3571	川口市西青木2-13-1	
上尾县税事务所	048-772-7111	上尾市大字南239-1	
朝霞县税事务所	048-463-1671	朝霞市三原1-3-1	
川越县税事务所	049-242-1801	川越市新宿町1-17-17	
所沢县税事务所	04-2995-2112	所沢市並木1-8-1	
飯能县税事务所	042-973-5612	飯能市双柳353	
东松山县税事务所	0493-23-8945	东松山市六轩町5-1	
秩父县税事务所	0494-23-2110	秩父市东町29-20	
本庄县税事务所	0495-22-5675	本庄市朝日町1-4-6	
熊谷县税事务所	048-523-2809	熊谷市末広3-9-1	
行田县税事务所	048-556-5067	行田市本丸2-20	
春日部县税事务所	048-737-2110	春日部市大沼1-76	
越谷县税事务所	048-962-2191	越谷市越ヶ谷4-2-82	

汽车税事务所

汽车税事务所名	电话号码	地 址	受付时间
埼玉县汽车税事务所	课税: 048-658-0226	埼玉市大宮区下町3-8-3	周一至周五 (节假日、年末年初除外)

汽车税事务所名	电话号码	地 址	受付时间
	纳税: 048-641-2222		8: 30-17: 15
汽车税电话服务中心	050-012-229		
埼玉县汽车税事务所大宫支所	048-623-0600	埼玉市西区中钉2152	
埼玉县汽车税事务所熊谷支所	048-532-8011	熊谷市御稜威ヶ原701-5	
埼玉县汽车税事务所所沢支所	04-2998-1321	所沢市牛沼690-1	
埼玉县汽车税事务所春日部支所	048-763-4111	春日部市増戸752-5	

有关住民税和小型汽车税（市町村税）
请参照第 13 章的市町村役所一览咨询